

中国共产党丹凤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根据中共丹凤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丹凤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丹凤县监察委员会机关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丹办字〔2019〕53号）精神，中共丹凤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县纪委）与丹凤县监察委员会（以下简称县监委）合署办公，在县委和市纪委、市监委的双重领导下开展工作，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国家监察两项职责，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共同设立内设机构。

1、负责全县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市委、市纪委和县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县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2、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县委工作机关、县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镇（街道）党委、纪（工）委等党的组织和县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

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3、负责巡视联络和巡察工作。统筹协调巡视巡察上下联络工作，在县委领导下组织开展巡察工作，配合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开展巡察工作。

4、负责全县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市委、市纪委监委和县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5、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6、负责组织协调全县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7、负责综合分析全县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者修改全县纪检监察有关制度规定，参与起草制定相关规范性文件。

8、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县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

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县纪委监委派驻（派出）机构、下一级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9、完成市纪委、市监委、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县纪律检查委员会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第一至第七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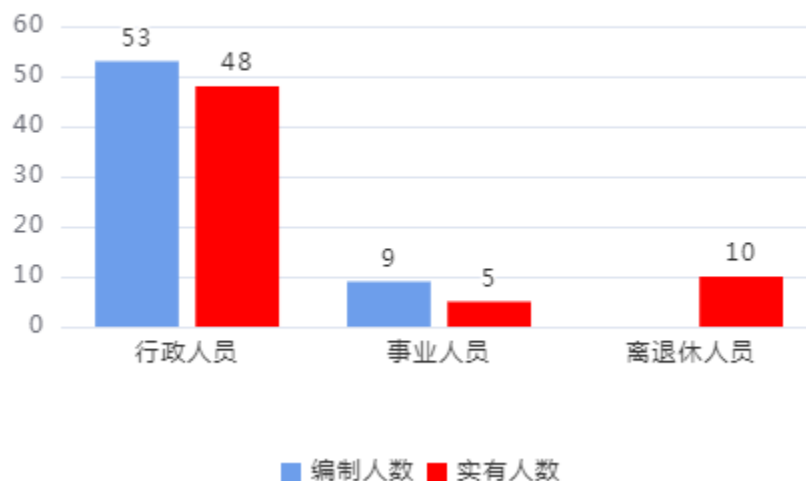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3个，包括本级及所属2个二级预算单位。中共丹凤县纪委属一级预算单位，部门决算由中共丹凤县纪委单独构成，单位性质为党群机关，经费管理形式属财政全额拨款单位，编制人数40人，实有在职人数37人，退休干部10人，遗属5人，劳动合同管理人员6人。下属事业单位丹凤县廉政教育中心，财政全额拨款单位，编制人数9人，实有5人。中共丹凤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也在县纪委进行预、决算，县委巡察办单位性质为党的机关，财政全额拨款单位，编制人数13人，实有11人。因中共丹凤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本部门下属事业单位丹凤县廉政教育中心未独立编制决算，其决算纳入本级决算合并编制，故本部门决算即为丹凤县纪委本

级决算。纳入本部门2021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具体包括：中国共产党丹凤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机关）、丹凤县廉政教育中心 and 中共丹凤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1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62人，其中行政编制53人、事业编制9人；实有人员53人，其中行政48人、事业5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0人。

人员对比图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支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丹凤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01.99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4.0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4
		9. 卫生健康支出	30.08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385.81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42.29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01.99	本年支出合计	1,201.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7	年末结转和结余	0.10
收入总计	1,202.06	支出总计	1,202.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丹凤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1,201.99	1,201.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4.06	654.06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654.06	654.06						
2011101	行政运行	578.29	578.29						
2011106	巡视工作	30.89	30.89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44.88	44.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4	89.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74	89.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37	59.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37	30.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08	30.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08	30.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08	30.08						
213	农林水支出	385.81	385.81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85.81	385.81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85.81	385.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29	42.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29	42.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29	42.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丹凤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01.96	752.10	449.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4.04	589.99	64.05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654.04	589.99	64.05			
2011101	行政运行	578.27	578.27				
2011106	巡视工作	30.89	5.73	25.17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44.88	6.00	38.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4	89.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74	89.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37	59.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37	30.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08	30.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08	30.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08	30.08				
213	农林水支出	385.81		385.81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85.81		385.81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85.81		385.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29	42.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29	42.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29	42.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丹凤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01.99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4.04	654.0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4	89.74		
		9. 卫生健康支出	30.08	30.08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385.81	385.81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42.29	42.29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01.99	本年支出合计	1,201.96	1,201.9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202.06	支出总计	1,201.96	1,201.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丹凤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01.96	752.10	449.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4.04	589.99	64.05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654.04	589.99	64.05
2011101	行政运行	578.27	578.27	
2011106	巡视工作	30.89	5.73	25.17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44.88	6.00	38.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4	89.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74	89.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37	59.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37	30.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08	30.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08	30.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08	30.08	
213	农林水支出	385.81		385.81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85.81		385.81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85.81		385.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29	42.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29	42.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29	42.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丹凤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609.65		公用经费合计	142.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7.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45
30101	基本工资	256.85	30201	办公费	22.14
30102	津贴补贴	188.65	30202	印刷费	22.5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37	30204	手续费	0.0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37	30205	水费	0.1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08	30206	电费	1.17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29	30207	邮电费	4.1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4	30211	差旅费	20.81
30305	生活补助	2.04	30215	会议费	1.91
			30216	培训费	0.58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2
			30228	工会经费	14.5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8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丹凤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1.08		1.22	19.86		19.86	1.91	0.58
决算数	21.08		1.22	19.86		19.86	1.91	0.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丹凤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丹凤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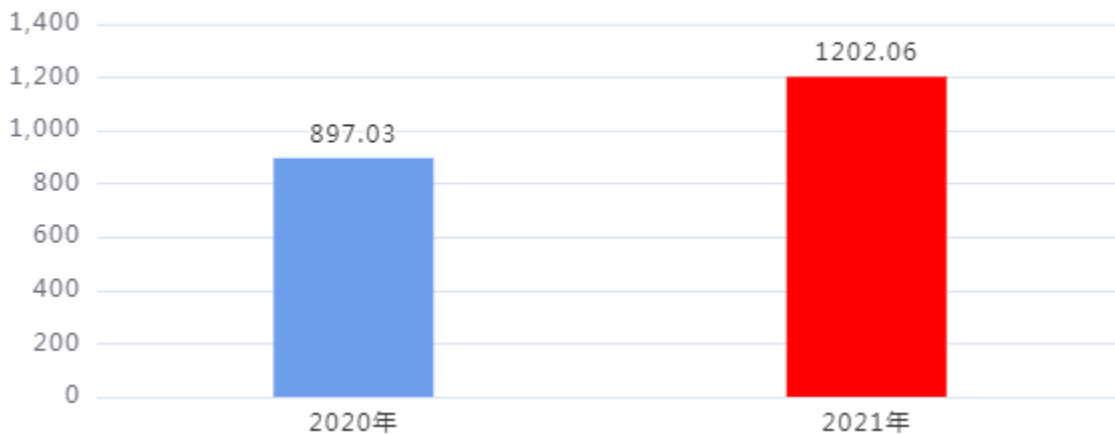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1,202.0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05.03万元，增长34.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对村监会补助专项支出385.81万元在纪委账户核算，导致收支均较上年大幅增加。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1,201.9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01.99万元，占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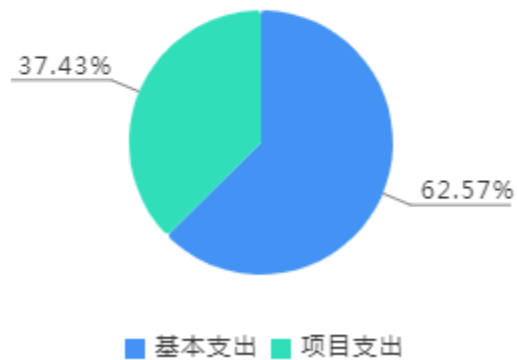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1,201.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52.10万元，占62.57%；项目支出449.86万元，占37.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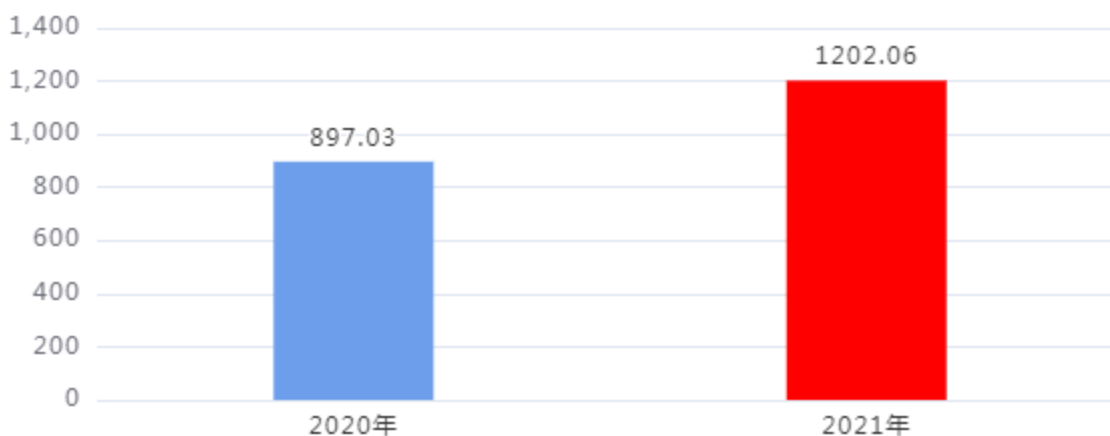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1,202.0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05.03万元，增长34.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对村监委会补助专项支出385.81万元在纪委账户核算，导致收支均较上年大幅增加。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201.96万元，支出决算1,201.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305.00万元，增长34.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对村监委会补助专项支出385.81万元在纪委账户核算，导致收支均较上年大幅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578.27万元，支出决算578.2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巡视工作（项）预算30.89万元，支出决算30.8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预算44.88万元，支出决算44.8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59.37万元，支出决算59.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30.37万元，支出决算30.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30.08万元，支出决算30.0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七）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预算385.81万元，支出决算385.8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42.29万元，支出决算42.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52.10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609.6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56.85万元、津贴补贴188.6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59.37万元、职业年金缴费30.37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0.08万元、住房公积金42.29万元、生活补助2.04万元。

（二）公用经费142.4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2.14万元、印刷费22.53万元、手续费0.02万元、水费0.14万元、电费1.17万元、邮电费4.17万元、差旅费20.81万元、会议费1.91万元、培训费0.58万元、公务接待费1.22万元、工会经费14.5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86万元、其他交通费用33.34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21.08万元，支出决算21.0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用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19.86万元，支出决算19.8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1.22万元，支出决算1.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22万元。主要是本部门各室（部）、县委巡察办等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21个，来宾116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0.58万元，支出决算0.5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1.91万元，支出决算1.9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42.45万元，支出决算142.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64.48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提高行政效能，节约行政成本，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下降。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32.4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9.8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22.6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2.4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8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30.2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7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2021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办公室负责制定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制度办法，组织、指导、协调绩效目标、绩效跟踪、绩效评价及绩效结果反馈和应用等工作管理，考核单位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等；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各部门全程参与、协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同时提供开展预算绩效管理所需的相关执行数据和情况。配合办公室做好单位的绩效目标、绩效跟踪、绩效评价和结果运用等管理工作。经过绩效小组自评，评价过程涉及本单位预算编制实施程序控制及编制程序及控制节点进行全程监督，并组织项目执行过程中的绩效跟踪及项目执行完毕后的绩效监督；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成立了绩效管理小组，财务负责人为组长，办公室主任为副组长，会计、出纳为成员；对本单位绩效目标、绩效跟踪和自评报

告进行复审，组织实施重点项目绩效跟踪和绩效再评价工作，并根据绩效跟踪和评价结果，对改进和完善预算编制、执行提出建议，对改进和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出了建议。最终自评小组并打出评价分数，形成评价报告上报县财政局，成为编制下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有力的促进我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3个，涉及预算资金449.86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开展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100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为1202.06万元，执行数1202.0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1年我单位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来执行，有效防止了超预算；认真学习财经法规，严格执行财经纪律，防止违法违纪行为的发生；认真落实了项目资金管理、使用；项目资金做到单独核算、专款专用、安全有效运行。根据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自评得分100分，财政支出绩效为优秀。

2021年绩效完成具体如下：2021年以来，在市纪委监委和县委坚强领导下，全县纪检监察机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定不移推进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围绕全县工作大局提升监督治理效能，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为丹凤十四五开好局提供了坚强保障。

(1) 强化政治监督，全力保障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见效。一是强化政治引领。坚定政治机关站位，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与党史学习教育活动相结合，坚持常委会跟进学、中心组专题学、班子成员带头学，举办党史学习教育读书班13期，开展主题党日活动7场次，党支部书记讲党课7场次，组织党史知识测试2场，机关领导干部领办实事102件，进一步树立了全体纪检监察干部的正确党史观。二是加强政治监督。紧紧围绕党的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十四五规划实施、疫情防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任务跟进监督、精准监督。其中开展疫情防控全环节全链条监督检查113场（次），督促立行立改问题62个，限期整改到位10个，追责问责11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人，实施诫勉谈话8人，警示谈话1人，提醒谈话1人，通报曝光2起2人17个单位；围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资金管理使用、防返贫致贫机制建立、驻村工作纪律等开展监督检查、暗访督导193次，现场交办问题304个，整改到位251个，编发问责通报1期，追责问责10人。

(2) 切实履行监督专责，不断增强监督治理效能。一是作细日常监督。深化3+2+5主体责任落实模式，督促62个党委（党组）主要负责人和班子成员，制定规范化、标准化责任清单和差异化、个性化的一岗双责清单，严格审核和动态管理23个纪委（纪检监察组）监督责任清单，30名领导干部操办婚丧喜庆事宜按程序进行备案，5批106人接受任前廉政考试，1009人（单位）次按程序

进行廉政鉴定，8人（单位）取消评优评先资格，充分释放清单化+单元制监督效能，确保日常监督融入部门治理、行业治理、基层治理、单位治理之中，嵌入到工作决策、贯彻执行各环节。二是狠抓作风监督。紧盯元旦、春节、五一、端午、中秋、国庆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监督检查，核查节假日公车通行记录48条、公务接待清单24张、公款消费发票10张。对检查中发现的公务用车、办公用房14个问题，督促立行立改，下发整改通知书5份，实施提醒谈话1人。扎实开展公务接待中吃公函问题整治，下发检查通报1期，实施警示谈话1人，督促立行立改问题10个。成立作风建设专项明察暗访组，开展暗访7轮次，发现问题17个，通报批评18个单位，实施第一种形态12人，立案查处1人。发布红黑榜2期，红榜表扬6个单位，黑榜警示28个单位，促进干部作风持续好转。三是强化专项监督。对九大领域专项整治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深入细致的研判分析，聚焦教育、涉企、民政救助、生态环保等重点领域实行常委包抓、室部指导、派驻纪检监察组主抓的工作机制。成立3个包抓督导组，对重点督办的六大领域分别列出时间表和路线图，督促行业职能部门开展全面深入排查，认真摸排、筛选问题线索，对账推进落实。至目前，查处九大领域问题线索63件，立案49件，结案17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8人。印发典型案例通报1期3件3人。四是加强换届纪律监督。推行县级领导一线督查、督查组驻点监督、镇纪委全程监督、县纪委监委巡回监督机制。联合县委组织部成立12个县级指导督导组、4个换届纪律风气巡回督查组，紧扣换届纪律学习和从严换届风气等关键环节开展

全覆盖专项检查3轮次，下发问题反馈清单24份，通报1期。完成全县12镇办156村（社区）两委会和监委会2802人次候选人资格的联评审核，取消16人次选举资格。五是深化巡察监督。全面落实新时代巡视巡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结合丹凤实际研究制定21条具体措施，先后组建了12个巡察组，抽调干部94人次，实施了十八届县委第十二轮常规巡察和脱贫攻坚专项巡察、十八届县委巡察回头看暨县委第十三轮作风建设专项巡察、十九届县委第一轮提士气强担当建机制促发展作风建设和吃空响机动巡察以及项目审批、粮食购销领域专项巡察，共发现立行立改问题88个，督促整改到位88个，发现面上问题586个，移交问题线索60件，有效提升了纪检监察机关、组织部门、巡察机构有序衔接、协调一致的巡察整改监督效能。

（3）坚持严的主基调，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是坚决惩治贪腐。调整县纪委班子成员联系包抓纪检监察室指导协作责任区域，建立室组地联合办案机制，对群众反映强烈、问题线索典型、案情相对复杂、上级交办的案件直查直处、严查快办。今年以来，全县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共受理信访举报297件，处置问题线索366件，初核361件，立案100件，结案67件，处分59人。运用四种形态处理党员及监察对象340人（次），其中第一种形态280人（次），第二种形态51人，第三种形态7人，第四种形态2人。收缴违纪资金24.06万元，挽回经济损失32.6万元。二是助推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深入开展。成立协调配合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监督执纪问责工作领导小组和问题线索研判工作专项小

组，整合办案力量，汇聚工作合力，以过硬措施确保问题线索快查快办、及时销号，目前共受理政法系统问题线索11件，办结11件。其中，初核了解1人，实施第一种形态8人，党纪政务处分2人。三是深化以案促改。协助县委常态化推进落实赵正永以案促改工作，印发《赵正永严重违纪违法案以案促改2021年工作要点》，将全年工作任务细化为7大类19项具体工作任务，持续深化四个专项工作，完善规范权力运行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监督制约，进一步建章立制补齐短板，不断净化政治生态。四是加强廉洁文化建设。发挥舆论引导功能，更新网站新闻900余条，编发微信公众号130期383条，粉丝量突破8000，累计在《陕西党风与廉政》、秦风网、《商洛日报》等市以上新闻媒体刊发新闻稿件100余篇。开展第四个纪律教育学习宣传月活动，组织全县各级各单位累计观看警示教育片《镜鉴》《坠落的新星》200余场次。依托中共商洛工委旧址（王柏栋烈士故居）、红二十五军庾家河战斗遗址、马炉党性教育基地，全县累计开展红色主题教育活动430余场次。结合建党100周年庆祝活动和党史学习教育工作安排，在全县各级党组织中深入开展传承红色家风、涵养初心使命主题党日活动60余场次。充分发挥竹林关家风讲堂、商镇国学馆、丹凤县第一小学家风馆等辐射带动作用，深入挖掘地方红色革命文化、历史传统文化中蕴含的家风家教家训故事，开展德润三秦·廉洁丹凤家风建设活动，积极推进商镇中学省级廉政文化进校园示范点的创建工作，丰富提升马炉勤廉教育基地廉政教育功能，进一步凝聚廉政教育合力，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4)深入推进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一是持续深化改革。根据省市精神，及时调整内设机构，撤销第六、第七纪检监察室、合并县纪委监委信访室与案件监督管理室，更名为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进一步向监督检查和审查调查工作倾斜，承担执纪监督办案工作的内设机构达到8个、占总数的72%，干部达到31人、占总数的68%，形成监督检查、审查调查、案件监督管理、案件审理相互协调、相互制约工作机制。二是加强队伍建设。以创建学习型机关为抓手，坚持周学季考制度，分级分类全员培训，线上推送学习专栏14期、学习内容32篇，举办为期3天的业务培训班1期，以考促学、以考验学。落实跟班（案）学习制度，抽调8名纪检监察干部到机关跟班学习，选派9名干部到市纪委跟案锻炼。三是圆满完成县镇纪委换届工作。6月底全面完成11个镇纪委换届工作，镇纪委书记继续留任3人，新任8人，平均年龄40.2岁，较上届下降1岁。9月底完成县纪委换届工作，1名镇党委书记、3名机关室部负责人进入纪委班子，新一届纪委班子7人，平均年龄43.5岁。四是巩固提升三化建设成果。扎实开展三化建设提升年活动，印发实施方案，夯实工作责任，明确4方面17项具体任务，围绕重点工作、时间节点，倒排工期、有序推进，助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组织对案件查办经费项目等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449.86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案件查办经费项目：通过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和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严肃

查处违纪违法案件，协助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社会各界对政治生态的满意率、对纪检监察工作满意度稳步提升；巡察工作经费项目：先后组建了12个巡察组，抽调干部94人次，实施了十八届县委第十二轮常规巡察和脱贫攻坚专项巡察、十八届县委巡察回头看暨县委第十三轮作风建设专项巡察、十九届县委第一轮提士气强担当建机制促发展作风建设和吃空响机动巡察以及项目审批、粮食购销领域专项巡察，共发现立行立改问题88个，督促整改到位88个，发现面上问题586个，移交问题线索60件，有效提升了纪检监察机关、组织部门、巡察机构有序衔接、协调一致的巡察整改监督效能；2021年对村监委会补助支出项目：按照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要求，坚持党的领导与促进村民自治相统一，坚持完善制度与加强监督制约相结合，通过建立村务监督委员会，不断创新和完善村级民主监督的组织形式和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农村基层民主监督制度，落实村级事务流程化管理，切实维护农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其合法权益，巩固提升农村基层民主管理水平，促进农村社会和谐稳定，项目已全部按时完成。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案件查办经费等3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案件查办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8.88万元，执行数38.8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和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严肃查处违纪违法案件，协助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使社会各界对政治生态的满意率、对纪检监察工作满意度稳步提升。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自评得分100分，财政支出绩效为优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因监察体制改革，对下一步要开展的工作及所需经费缺乏有效预估；二是开展预算绩效管理管理水平有待提高；三是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时间较短，缺乏系统的培训，对工作重点把握不到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十分有限。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学习，使财务人员进一步把握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重点，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2. 巡察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5.17万元，执行数25.1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先后组建了12个巡察组，抽调干部94人次，实施了十八届县委第十二轮常规巡察和脱贫攻坚专项巡察、十八届县委巡察回头看暨县委第十三轮作风建设专项巡察、十九届县委第一轮提士气强担当建机制促发展作风建设和吃空响机动巡察以及项目审批、粮食购

销领域专项巡察，共发现立行立改问题88个，督促整改到位88个，发现面上问题586个，移交问题线索60件，有效提升了纪检监察机关、组织部门、巡察机构有序衔接、协调一致的巡察整改监督效能。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自评得分100分，财政支出绩效为“优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因监察体制改革，对下一步要开展的工作及所需经费缺乏有效预估；二是开展预算绩效管理管理水平有待提高；三是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时间较短，缺乏系统的培训，对工作重点把握不到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十分有限。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学习，使财务人员进一步把握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重点，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3. 2021年对村监委会补助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385.81万元，执行数385.8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要求，坚持党的领导与促进村民自治相统一，坚持完善制度与加强监督制约相结合，通过建立村务监督委员会，不断创新和完善村级民主监督的组织形式和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农村基层民主监督制度，落实村级事务流程化管理，切实维护农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其合法权益，巩固提升农村基层民主管理水平，促进农村社会和谐稳定。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自评得分100分，财政支出绩效为“优秀”。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1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案件查办经费				
县级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丹凤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县纪委监委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8.88	38.88		100.00%
		其中：县级财政资金	38.88	38.88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协助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建设高素质专业化纪检监察干部队伍，推动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为丹凤追赶超越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强保证。			通过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和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严肃查处违纪违法案件，协助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社会各界对政治生态的满意度、对纪检监察工作满意度稳步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案件问题线索处置率	100%	100%	
			指标2：办理留置案件、党政纪立案任务完成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指标1：信访对象对线索查办处置满意度	≥96%	98%	
			指标2：案件审结合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案件查处结案限时	≤2个月	2个月	
		成本指标	行政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80万元	38.8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经济稳步增长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各界对政治生态的满意度	≥96%	97%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利于社会和谐稳定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各界对纪检监察工作满意度	≥96%	97%		
说明	无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2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巡察工作经费				
县级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丹凤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县委巡察办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5.17	25.17		100.00%
		其中：县级财政资金	25.17	25.17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采取板块轮动、常规巡察、专项巡察、巡察“回头看”、“点穴式”巡察、延伸巡察、“一托N”巡察等方式，聚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切实发挥巡察利剑作用，发现问题，严肃查处，形成震慑，强力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推动全县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			先后组建了12个巡察组，抽调干部94人次，实施了十八届县委第十二轮常规巡察和脱贫攻坚专项巡察、十八届县委巡察“回头看”暨县委第十三轮作风建设专项巡察、十九届县委第一轮“提士气强担当建机制促发展”作风建设和“吃空响”机动巡察以及项目审批、粮食购销领域专项巡察，共发现立行立改问题88个，督促整改到位88个，发现面上问题586个，移交问题线索60件，有效提升了纪检监察机关、组织部门、巡察机构有序衔接、协调一致的巡察整改监督效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完成党委党组巡察任务	100%	100%	
			指标2：完成常规巡察、专项巡察	≥3轮次	3轮次	
		质量指标	指标1：社会各界对巡察发现问题的精准性满意度	≥96%	98%	
			指标2：社会各界对巡察反馈整改效果满意度	≥96%	97%	
		时效指标	指标1每轮巡察工作限时	≤45天	45天	
			指标2：问题转办限时	≤3个月	3个月	
			指标3：落实整改限时	≤2个月	2个月	
	成本指标	行政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50万元	25.1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经济稳步增长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各界对聚焦全面治党、发挥巡察利剑作用的满意度	≥96%	97%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利于社会和谐稳定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各界对纪巡察工作满意度	≥96%	97%	
说明	无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3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对村监委会补助支出				
县级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丹凤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全县12个镇（街道）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85.81	385.81	100.00%
		其中：县级财政资金		385.81	385.81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要求，坚持党的领导与促进村民自治相统一坚持完善制度与加强监督制约相结合，通过建立村务监督委员会，不断创新和完善村级民主监督的组织形式和工作机制，保障农民群众的民主权利，促进农村改革发展稳定。			进一步完善农村基层民主监督制度，落实村级事务流程化管理，切实维护农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其合法权益，巩固提升农村基层民主管理水平，促进农村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年培训村监委会成员2次	100%	100%	
			指标2：全年累计发放监委会补助	385.81 万元	385.81 万元	
		质量指标	指标1：通过培训，监委会成员素质整体提升	100%	100%	
			指标2：全年工资及补贴全部发放到位	100%	100%	
		时效指标	及时足额发放补贴	100%	100%	
		成本指标	行政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385.81 万元	≤385.81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农村社会和谐稳定，促进农村经济稳步增长。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民群众的民主权利，促进农村改革发展稳定。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促进农村改革发展稳定。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各界对村监委会工作满意度	≥96%	97%		
说明	无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100，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1202.06万元，执行数1202.0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1年我单位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来执行，有效防止了超预算；认真学习财经法规，严格执行财经纪律，防止违法违纪行为的发生；认真落实了项目资金管理、使用；项目资金做到单独核算、专款专用、安全有效运行。

2021年绩效完成具体如下：2021年以来，在市纪委监委和县委坚强领导下，全县纪检监察机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定不移推进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围绕全县工作大局提升监督治理效能，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为丹凤十四五开好局提供了坚强保障。

（1）强化政治监督，全力保障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见效。一是强化政治引领。坚定政治机关站位，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与党史学习教育活动相结合，坚持常委会跟进学、中心组专题学、班子成员带头学，举办党史学习教育读书班13期，开展主题党日活动7场次，党支部书记讲党课7场次，组织党史知识测试2场，机关领导干部领办实事102件，进一步树立了全体纪检监察干部的正确党史观。二是加强政治监督。紧紧围绕党的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十四五规划实施、疫情防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

接等任务跟进监督、精准监督。其中开展疫情防控全环节全链条监督检查113场（次），督促立行立改问题62个，限期整改到位10个，追责问责11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人，实施诫勉谈话8人，警示谈话1人，提醒谈话1人，通报曝光2起2人17个单位；围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资金管理使用、防返贫致贫机制建立、驻村工作纪律等开展监督检查、暗访督导193次，现场交办问题304个，整改到位251个，编发问责通报1期，追责问责10人。

（2）切实履行监督专责，不断增强监督治理效能。一是作细日常监督。深化3+2+5主体责任落实模式，督促62个党委（党组）主要负责人和班子成员，制定规范化、标准化责任清单和差异化、个性化的一岗双责清单，严格审核和动态管理23个纪委（纪检监察组）监督责任清单，30名领导干部操办婚丧喜庆事宜按程序进行备案，5批106人接受任前廉政考试，1009人（单位）次按程序进行廉政鉴定，8人（单位）取消评优评先资格，充分释放清单化+单元制监督效能，确保日常监督融入部门治理、行业治理、基层治理、单位治理之中，嵌入到工作决策、贯彻执行各环节。二是狠抓作风监督。紧盯元旦、春节、五一、端午、中秋、国庆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监督检查，核查节假日公车通行记录48条、公务接待清单24张、公款消费发票10张。对检查中发现的公务用车、办公用房14个问题，督促立行立改，下发整改通知书5份，实施提醒谈话1人。扎实开展公务接待中吃公函问题整治，下发检查通报1期，实施警示谈话1人，督促立行立改问题10个。成立作风建设

专项明察暗访组，开展暗访7轮次，发现问题17个，通报批评18个单位，实施第一种形态12人，立案查处1人。发布红黑榜2期，红榜表扬6个单位，黑榜警示28个单位，促进干部作风持续好转。三是强化专项监督。对九大领域专项整治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深入细致的研判分析，聚焦教育、涉企、民政救助、生态环保等重点领域实行常委包抓、室部指导、派驻纪检监察组主抓的工作机制。成立3个包抓指导组，对重点督办的六大领域分别列出时间表和路线图，督促行业职能部门开展全面深入排查，认真摸排、筛选问题线索，对账推进落实。至目前，查处九大领域问题线索63件，立案49件，结案17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8人。印发典型案例通报1期3件3人。四是加强换届纪律监督。推行县级领导一线督查、督查组驻点监督、镇纪委全程监督、县纪委监委巡回监督机制。联合县委组织部成立12个县级指导督导组、4个换届纪律风气巡回督查组，紧扣换届纪律学习教育和从严换届风气等关键环节开展全覆盖专项监督检查3轮次，下发问题反馈清单24份，通报1期。完成全县12镇办156村（社区）两委会和监委会2802人次候选人资格的联评审核，取消16人次选举资格。五是深化巡察监督。全面落实新时代巡视巡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结合丹凤实际研究制定21条具体措施，先后组建了12个巡察组，抽调干部94人次，实施了十八届县委第十二轮常规巡察和脱贫攻坚专项巡察、十八届县委巡察“回头看”暨县委第十三轮作风建设专项巡察、十九届县委第一轮“提士气强担当建机制促发展”作风建设和吃空响机动巡察以及项目审批、粮食购销领域专项巡察，共发现立行立

改问题88个，督促整改到位88个，发现面上问题586个，移交问题线索60件，有效提升了纪检监察机关、组织部门、巡察机构有序衔接、协调一致的巡察整改监督效能。

(3) 坚持严的主基调，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是坚决惩治贪腐。调整县纪委监委班子成员联系包抓纪检监察室指导协作责任区域，建立室组地联合办案机制，对群众反映强烈、问题线索典型、案情相对复杂、上级交办的案件直查直处、严查快办。今年以来，全县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共受理信访举报297件，处置问题线索366件，初核361件，立案100件，结案67件，处分59人。运用四种形态处理党员及监察对象340人（次），其中第一种形态280人（次），第二种形态51人，第三种形态7人，第四种形态2人。收缴违纪资金24.06万元，挽回经济损失32.6万元。二是助推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深入开展。成立协调配合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监督执纪问责工作领导小组和问题线索研判工作专项小组，整合办案力量，汇聚工作合力，以过硬措施确保问题线索快查快办、及时销号，目前共受理政法系统问题线索11件，办结11件。其中，初核了解1人，实施第一种形态8人，党纪政务处分2人。三是深化以案促改。协助县委常态化推进落实赵正永以案促改工作，印发《赵正永严重违纪违法案以案促改2021年工作要点》，将全年工作任务细化为7大类19项具体工作任务，持续深化“四个专项工作”，完善规范权力运行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监督制约，进一步建章立制补齐短板，不断净化政治生态。四是加强廉洁文化建设。发挥舆论引导功能，更新网站新闻900余条，编

发微信公众号130期383条，粉丝量突破8000，累计在《陕西党风与廉政》、秦风网、《商洛日报》等市以上新闻媒体刊发新闻稿件100余篇。开展第四个纪律教育学习宣传月活动，组织全县各级各单位累计观看警示教育片《镜鉴》《坠落的新星》200余场次。依托中共商洛工委旧址（王柏栋烈士故居）、红二十五军庾家河战斗遗址、马炉党性教育基地，全县累计开展红色主题教育活动430余场次。结合建党100周年庆祝活动和党史学习教育工作安排，在全县各级党组织中深入开展“传承红色家风、涵养初心使命”主题党日60余场次。充分发挥竹林关家风讲堂、商镇国学馆、丹凤县第一小学家风馆等辐射带动作用，深入挖掘地方红色革命文化、历史传统文化中蕴含的家风家教家训故事，开展“德润三秦·廉洁丹凤”家风建设活动，积极推进商镇中学省级廉政文化进校园示范点的创建工作，丰富提升马炉勤廉教育基地廉政教育功能，进一步凝聚廉政教育合力，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4)深入推进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一是持续深化改革。根据省市精神，及时调整内设机构，撤销第六、第七纪检监察室、合并县纪委监委信访室与案件监督管理室，更名为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进一步向监督检查和审查调查工作倾斜，承担执纪监督办案工作的内设机构达到8个、占总数的72%，干部达到31人、占总数的68%，形成监督检查、审查调查、案件监督管理、案件审理相互协调、相互制约工作机制。二是加强队伍建设。以创建学习型机关为抓手，坚持“周学季考”制度，分级分类全员培训，线上推送

学习专栏14期、学习内容32篇，举办为期3天的业务培训班1期，以考促学、以考验学。落实跟班（案）学习制度，抽调8名纪检监察干部到机关跟班学习，选派9名干部到市纪委跟案锻炼。三是圆满完成县镇纪委换届工作。6月底全面完成11个镇纪委换届工作，镇纪委书记继续留任3人，新任8人，平均年龄40.2岁，较上届下降1岁。9月底完成县纪委换届工作，1名镇党委书记、3名机关室部负责人进入纪委班子，新一届纪委班子7人，平均年龄43.5岁。四是巩固提升“三化”建设成果。扎实开展“三化建设”提升年活动，印发实施方案，夯实工作责任，明确4方面17项具体任务，围绕重点工作、时间节点，倒排工期、有序推进，助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因监察体制改革，对下一步要开展的工作及所需经费缺乏有效预估；二是开展预算绩效管理管理水平有待提高；三是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时间较短，缺乏系统的培训，对工作重点把握不到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十分有限。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学习，使财务人员进一步把握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重点，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中国共产党丹凤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自评得分：100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围绕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坚定不移正风肃纪反腐，推进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在县委领导下组织开展巡视工作。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年本年支出合计1201.96万元。其中：纪检监察人员工资经费支出609.65万元，保障日常公用经费支出142.45万元；案件查办经费支出38.88万元；年巡查工作经费支出25.17万元；对村监委会补助支出385.81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聚焦脱贫攻坚决战决胜，深化拓展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推进巡察，充分发挥巡察利剑作用；保持惩治腐败政治定力，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按县委统一安排开展巡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 公式和数据 获取方式	年初 目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 因分析与 改进措施	绩效指 标分析与 建议	
投入	预算 执行 (25 分)	预算 完成 率 (10 分)	10	<p>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p> <p>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p> <p>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p>	<p>预算完成率 = 100%的，得10分。</p> <p>预算完成率 ≥ 95%的，得9分。</p> <p>预算完成率在 90% (含) 和 95%之间，得8分。</p> <p>预算完成率在 85% (含) 和 90%之间，得7分。</p> <p>预算完成率在 80% (含) 和 85%之间，得6分。</p> <p>预算完成率在 70% (含) 和 80%之间，得4分。</p> <p>预算完成率 < 70%”的，得0分。</p>	部门决算	100%	1201.96 ÷ 1202.06 = 100%	10			
		预算 调整 率 (5 分)	5	<p>预算调整数 =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p> <p>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p> <p>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得5分。</p> <p>预算调整绝对值 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p>	部门决算	≤ 5%	0 ÷ 918.81 = 0	5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 =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 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 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 ≥ 45%，得2分；进度率在40% (含) 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 < 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 ≥ 75%，得3分；进度率在60% (含) 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 < 60%，得0分。	部门决算	半年进度率 ≥ 45%，前三季度进度率 ≥ 75%	半年进度率 = 45%，前三季度进度率 = 75%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决算数 / 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 - 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 (含) 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得0分。	部门决算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	预算编制准确率 = -1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21.08/26.5=79%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务。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已制定合法合规完善的制度，有效执行；资产保存完整、处置规范、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	5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p>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p> <p>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p> <p>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p> <p>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p> <p>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p> <p>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部门决算	<p>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完整;资金拨付完整;重大项目的支出评价;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p> <p>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且得到有效执行;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和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p>	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p>县委年度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优秀等次的部门(单位),得40分;良好等次的,得32分;一般等次的,得20分;较差等次的,得0分。</p>	<p>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p> <p>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geq*$)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leq*$)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p>	年终考核结果	县委年度考核结果为优秀的部门(单位)	2021年度考核优秀	40	
		项目效益 (20分)	2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行职责的满意度。满意得20分;较满意得10分;一般得5分;不满意得0分。		社会调查	社会各纪检监察机构的满意度	满意度 \geq 96%	20	

备注:

1、“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2021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五、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六、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七、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